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5-06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安地产	股票代码	000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菊江	刘莹	
电话	0755-82367726	0755-82367726	
传真	0755-82367753	0755-82367753	
电子信箱	sz000040@bahjdc.com	sz000040@bahjd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36,534,229.70	815,110,766.03	815,110,766.03	27.16%	860,886,746.14	860,886,74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168,620.57	103,031,902.90	103,031,902.90	-48.40%	193,932,203.55	193,932,20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63,397.65	77,372,173.29	77,372,173.29	-85.57%	141,736,110.13	141,736,11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125,406.89	-471,653,896.89	-471,653,896.89	85.56%	-318,673,884.83	-318,673,88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2	0.22	-50.00%	0.41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2	0.22	-50.00%	0.41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	8.40%	8.40%	减少4.28个百分点	17.86%	17.8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269,813,106.09	3,960,575,985.28	3,983,137,876.70	7.20%	2,868,350,341.21	2,890,912,23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68,770,969.88	1,262,658,327.17	1,262,658,327.17	0.48%	1,174,791,182.98	1,174,791,182.98

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43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9.80%	92,962,319	0	质押	92,962,319
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4.89%	69,909,605	0	质押	69,909,6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等	4.82%	22,629,672	0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1.60%	7,520,000	0		
钟坚龙	境内自然人	0.91%	4,263,925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18号集合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2%	3,853,453	0		
上海银利伟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77%	3,598,394	0		
佟旭	境内自然人	0.75%	3,538,318	0		
骆长兴	境内自然人	0.61%	2,885,045	0		
深圳开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61%	2,860,000	0	质押	2,860,000
					冻结	2,8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公司自然人股东钟坚龙通过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263,925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4,263,925股。2.公司股东上海银利伟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598,394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598,394股。3.公司自然人股东骆长兴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885,045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885,045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持股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经营概况

2014年初受到国内经济环境、国内需求不振等影响,房地产市场销售面临巨大的压力。下半年,随着各地调控政策逐步放松,央行降准降息等货币政策的实施,市场逐步回暖。公司抓住机遇,进一步贯彻落实“抓销售、促回笼,抓管理、增效益”的工作方针,综合运用“加减法”、“标杆管理”和“三力系统”等管理工具,优化管理,强化对各项目的统筹和管控。

(1)实施项目精细化管理,打造高品质产品

2014年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全面推行“样板引路制”,对工程质量做到事前控制,通过完善工程进度和质量考核的机制,保证项目开发整体的施工质量及进度。为打造高品质产品,公司在各项目全面推广“工法样板”,不断优化产品设计,跟踪设计全过程,做好施工现场成果把控与技术支持。严抓成本管控,严格落实成本“三定”目标管理,做好项目成本的监控及动态跟踪,及时发现偏差,及时采取措施。

通过精细化管理的实行,产品品质不断提升——惠东“宝安·虹湾湾”荣获惠东建筑工程质量管理优秀奖;深圳“宝翠苑”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深圳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惠州“宝安·山水龙城”成为政府推介的优质样板工程。

(2)提升物业服务内容和品质

物业管理作为房地产开发的配套服务,公司不断创新物业管理服务内容,进一步完善物业管理服务标准体系,提升管理水平,深入开展全过程、精细化的“优质管家服务”及“专心、耐心、细心、贴心、放心”的“五心服务”,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3)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提升企业效益的同时,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公司参与宝翠苑项目的保障房建设,将多年积累的开发经验运用其中,确保保障房与商品房同等高品质,为改善社会民生尽一己之力。公司重视环保及能减排工作,在房地产项目规划及建筑施工过程中积极探索与尝试。公司中式江南建筑系列和汉唐系列产品秉承“把中国的根留在中国”的设计理念,传承了中华传统文化。

(4)注重企业文化建设

作为专业房地产上市公司,公司秉承“为顾客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机会,为股东创造财富,为社会创造效益”的企业使命,坚持稳健经营原则,力争打造区域最优产品,成功开发“中式江南建筑系列”、“汉唐系列”、“现代宜居系列”等产品,传承中华传统建筑文化精髓。公司始终重视企业内刊在企业形象、品牌形象的宣传作用,公司刊物《宝安地产》着重从项目的设计、施工建造、人文地理、产品特色等多方面为项目作宣传,为公司客户、潜在的合作者、社会公众等提供了解公司产品、管理水平的机会。

2)主营业务情况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10.37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约27.16%。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531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约48.40%,实现每股收益约0.11元。

公司房地产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区域	用地面积(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项目进展
宝安·宝翠苑	深圳罗湖区草埔	6693	39320	已完成竣工验收。
龙岗中心区旧改项目	深圳龙岗中心城	5452	约5万	集体用地征转完成。
宝安·虹海湾	惠东港口镇	30800	116000	已完成竣工验收。
东山海地块	惠东港口镇	36363	——	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宝安·山水龙城	惠州惠城区	114665	313388	低层一期和高层C1、C2入伙。其他工程建设中。
宝安·山水江南	东莞桥头镇	128524	372892	项目低层区入伙。
鸿基·紫荆	西安雁塔区	102100	249517	项目入伙。
宝安·紫荆	西安阎良区	130761	402118	一期工程建设中。
宝安·江南城	湖南湘潭岳塘区双马工业园	86603	258350	低层区入伙,高层区一期主体工程建设中。

3)2015年公司的主要经营计划

2015年房地产市场区域分化仍将延续,企业的微烈竞争成为常态,作为专业的房地产企业,公司唯有继续以坚守品质、创新产品来应对市场的变化。

(1)坚持精细化管理,缩短项目开发周期

强化部门联动,继续优化产品设计,完善目标成本和动态成本全过程管理,强化成本管理标准化,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全面推行样板引路,强抓质量、缩短项目开发周期。

(2)创新营销手段,加快资金回笼

继续创新营销,多渠道、多方式加强营销宣传,继续通过“以老带新”的销售方式,积累良好的市场口碑,扩大客户群体;深入挖掘产品的特点、亮点,开展差异化竞争,应用新的营销方法和手段,力求提升品牌形象,提升市场关注度,加快资金回笼。

(3)加大品牌推广力度,助力项目营销

秉承“得宝安家”的宗旨,致力为客户提供一个安心、自然、和谐的居所,家庭融乐、邻里和睦、尊老爱幼是宝安地产倡导的家文化。结合各项目特色,加大品牌推广力度,体会项目品质与家·文化的融合,充分发挥企业的品牌效应,为营销奠定坚实的基础。

(4)梳理产品系列,优化产品设计,促进品质提升

对现有“江南系列”、“汉唐系列”、“现代宜居系列”产品进行梳理与总结,形成适合自身发展的产品标准,进一步优化产品设计,加强新产品研发力度,精心打造“亲海度假系列”产品。通过持续的产品研发和创新,健全产品标准体系,形成“去化、更新、升级、创新”良性循环,从而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5)加大融资力度,保障企业资金需要

房地产业是资产密集型行业,为确保项目能顺利开发,公司加大融资力度,注重开拓新的融资渠道,以获得足够的资金支持,同时,公司通过健全融资统筹管理,降低资金成本,保障企业资金需要。

(6)加大新项目拓展力度,确保持续稳健发展

为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通过充分的市场分析、组织实地考察,力求在具有独特资源、具备较大市场潜力的区域进行新项目拓展。

(7)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建立优秀员工队伍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培养员工与企业共同的价值观,增强队伍凝聚力。重视核心业务骨干的职业规划与培养,发挥其能动性、创新力,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4年1月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适用《22号准则——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3年1月1日期初余额和2013年12月31日比较信息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重述。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增加了有关抵销的规定和披露要求,增加了金融资产转移的披露要求,修改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的披露要求。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进行列报,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规定,财务报表中资产负债表新增其他综合收益项目,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列示为新增其他综合收益明细项目。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披露。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未对财务报表项目的计量产生重大影响,但将导致企业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就公允价值信息作出更广泛的披露。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适用于企业在子公司、合营安排、联营和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将导致企业在财务报表附注中作出更广泛的披露。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披露,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附注进行了相应调整。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2家,其中,公司2014年1月22日设立全资控股二级子公司惠东县虹海湾海景度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公司2014年12月15日设立全资控股二级子公司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还未实际缴纳出资及正式经营。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证券代码:000040 公告编号:2015-04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26日(星期四)下午2:30在深圳市东门中路鸿基大厦2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骆文明同志主持,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审议和审核了以下事项:

一、审核确认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健全实施内部控制,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及事项均已完善了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全面、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内部控制合规、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5-07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需要,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鹏物流”)向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申请融资人民币5500万元提供担保。

贷款人(即债权人):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

借款人(即债务人):宝鹏物流

期限:壹年(具体期限以协议为准)

担保人: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5500万元整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7月

注册地点:深圳罗湖区东门中路鸿基东港大厦二十五层

法定代表人:张伟强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国内货运代理;兴办实业;自有物业租赁。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宝鹏物流100%的股份。

财务指标(经审计,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宝鹏物流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1,273.24万元,负债总额为11,790.20万元,净资产为-516.9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4.58%,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37.80万元,利润总额为-500.31万元,净利润为-500.31万元。

三、担保形式

宝鹏物流向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申请融资人民币5500万元,借款期限为壹年。公司为该项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宝鹏物流为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根据经营需要为其提供融资担保,符合公司的利益,亦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06,080.00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83.61%。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证券代码:000040 公告编号:2015-04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26日(星期四)下午2:30在深圳市东门中路鸿基大厦2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骆文明同志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张育新全权委托董事周非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陈国全权授权董事周非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于小锋全权授权董事陈泽纲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陈柳全权授权董事陈泽纲代为行使表决权。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办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泰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2014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董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为宝鹏物流向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融资55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二、三、五、六项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七项议案详见《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证券代码:000040 公告编号:2015-05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3月26日(星期四)下午2:30在深圳市东门中路鸿基大厦2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骆文明同志主持,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审议和审核了以下事项:

一、审核确认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健全实施内部控制,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及事项均已完善了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全面、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内部控制合规、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3018 公司简称:设计股份

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设计股份	60301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力炯	辛赛
电话	025-84202066	025-88018838
传真	025-84462233	025-84462233
电子信箱	ir@jsjty.com	ir@jsjty.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	3,056,701,016.29	2,333,513,735.18	30.99	1,984,196,47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0,331,213.92	716,595,838.49	126.12	566,755,127.98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1,795.71	26,782,117.67	-68.37	154,454,629.22
营业收入	1,260,879,687.98	1,145,875,300.57	10.04	1,048,240,54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925,375.43	149,840,710.51	10.73	136,403,01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832,901.94	146,120,541.77	8.70	134,491,79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9	23.35	减少6.26个百分点	27.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6	1.92	2.08	1.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6	1.92	2.08	1.7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4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12,43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明图章	境内自然人	5.3127	5,525,208	5,525,208	无	
邱桂松	境内自然人	4.8071	4,999,345	4,999,345	无	
王辉	境内自然人	3.7279	3,877,003	3,877,003	无	
胡安兵	境内自然人	3.4621	3,600,584	3,600,584	无	
杨卫东	境内自然人	3.4621	3,600,584	3,600,584	无	
张志泉	境内自然人	3.4621	3,600,584	3,600,584	无	
凌九忠	境内自然人	0.8950	930,839	930,839	无	
娄晖	境内自然人	0.8950	930,826	930,826	无	
杨根成	境内自然人	0.8950	930,800	930,800	无	
陈丽	境内自然人	0.8773	912,427	912,327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董事会紧密围绕制定的发展目标,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公司继续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大幅提升;公司牢牢地把握市场态势,不断开拓市场区域;持续投入研发,不断提高技术水平;持续改进公司运行管理,加强内控建设,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

1、公司经营生产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6,087.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04%;营业利润为18,798.0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09%;净利润为16,596.1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73%。公司勘察设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勘察设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6,940.1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4%。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业务项目151,834.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45%。公司继续推进全国化布局的市场拓展策略,在巢湖、浙江、东莞、陕西、镇江等地区建立了分支机构,基本建成覆盖全国的经营网络。在建设全国化经营网络的同时,公司加强对地铁、有轨电车、铁路、交通枢纽等业务的专门经营,在全国化经营网络的基础上搭建专业化经营团队。公司设立海外业务部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承接了马来西亚关丹海边度假村等项目。

2、继续完善人才队伍,打造优秀专业技术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净增加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96人,公司现有员工2323人。公司现有本科学历员工1148人,硕士学历员工708人,博士学历员工34人,硕士以上学历员工占比31.94%。公司现有高级职称373人,中级职称666人,中高级职称人员占比44.73%。公司建立了针对提升专业人员技术能力的培训制度和培训体系,全年员工参加培训总计达1900人次,结合年度教育与培训计划,组织了针对新任中层及主管层的领导能力评估及培训、项目经理培训、主管层管理技能提升系列培训、新员工培训等各类培训。

3、继续推进卓越品牌建设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项共29项。公司承担的泰州长江公路大桥项目获2014年度菲迪克工程项目优秀奖,国际桥梁协会杰出结构委员会2014年度杰出结构工程奖,获得国际奖项将有助于公司的品牌和影响力的进一步扩大。

4、继续推进公司科技研发能力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各类科研平台建设,“交通运输部智能交通技术和设备交通运输行业研发中心”通过专家评审;“南京市企业院士工作站”通过验收;成功申报“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服务业创新百企示范工程”和“江苏省重点企业研发机构”;着力推进“江苏省国家级仓智能水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点”的建设;启动“江苏省交通运输环境保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申报工作。公司继续推进科技创新能力建设,以科技创新来推动公司长期发展。公司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公司新增知识产权39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

5、注重新技术、新产品和新业务的发展和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溧马高速碌叶山绿色服务区项目,为全国交通系统第一个绿色三星级项目,将绿色建筑技术引入交通建设领域。公司加大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推广应用,自主研发的路面/桥面防冰涂层产品在东北地区打开市场。

6、加强公司资质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质建设取得了重大进展。公司取得了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从而突破了跨行业开展工程设计业务的资质限制。按照住建部《工程设计资质标准》(2007修订版)规定,取得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后,可承担全部21个行业及8个专项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公司取得了招标代理甲级资质和环境监理甲级资质。

7、提高公司研究设计及检测能力建设项目土建部分竣工验收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提高公司研究设计及检测能力建设项目的土建部分竣工验收,未来将继续推进提高公司研究设计及检测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工作。提高公司研究设计及检测能力建设项目实施之后,公司在水运、市政道桥、轨道交通、智能交通和试验检测领域的研究设计及检测能力将得以大幅加强,从而提升公司在交通工程设计咨询业务中的综合服务能力。

8、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14]950号)核准,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2.26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4年10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60,879,687.98	1,145,875,300.57	10.04
营业成本	755,422,705.30	670,786,569.46	12.62
销售费用	80,537,738.60	74,375,009.91	8.29
管理费用	163,584,685.92	152,616,061.70	7.19
财务费用	10,288,577.98	8,001,727.95	2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1,795.71	26,782,117.67	-6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458,967.62	-113,984,602.06	-90.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951,011.36	84,086,434.38	423.21
研发支出	48,551,777.35	37,818,500.00	28.38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4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5,647.33万元,比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114,317.53万元增加11,329.80万元,同比增速为9.91%,持续增长但增速有所下降。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排名前5名的客户总收入金额为24,150.71万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19.15%。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成本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服务采购成本	12,861.30	17.12%	15,760.06	23.55%
人工成本	38,657.12	51.46%	32,670.11	48.82%
其他成本	23,605.03	31.42%	18,489.69	27.63%
合计	75,123.45	100.00%	66,919.85	100.00%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2014年度营业成本排名前5名的供应商总成本金额为2,762.87万元,占公司全部服务采购成本的21.48%。

4 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销售费用	80,537,738.60	74,375,009.91	??????8.29	本期新承接业务额较上期增长,新专业新地区市场拓展,相应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163,584,685.92	152,616,061.70	????.19	提高能力建设项目投入运营,相应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0,288,577.98	8,001,727.95	????? 28.58	主要系提高能力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所支付的利息支出费用化所致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48,551,777.35
研发支出合计	48,551,777.35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3.00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85

(2) 情况说明

公司一直注重研发投入力度,支持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和资金投入;根据一贯性和谨慎性原则,公司研发费用全部计入当期费用。

6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1,795.71	26,782,117.67	-68.37	海南项目代收代付净支付3,961.05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458,967.62	-113,984,602.06	90.78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增资江苏海企港华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951,011.36	84,086,434.38	423.21	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7 其他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2014年度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份的净利润
江苏纬信	工程咨询	勘察设计、规划研究	2,000.00	17,447.10	2,206.65	1,943.53
江苏华通	工程承包	桥梁加固施工	6,010.00	18,294.26	1,292.78	939.14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江苏纬信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纬信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华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江苏华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华通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西安同舟	公司1999年2月出资,持股6%。		-72,000.00	72,000.00